

证券代码：600674 证券简称：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：2021-019 号

转债代码：110061 转债简称：川投转债

转股代码：190061 转股简称：川投转股

## **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**

**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**

#### **重要内容提示**

-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8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#### **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**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2,922,041,940.58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8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4,402,146,445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,672,815,649.10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52.91%。资本公积金不转增，不送股。

因可转债转股可能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准调整分配总额，具体调整情况将另行详细公告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1 年 4 月 22 日，公司召开十届二十五次董事会，全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案报告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响应证监会、上交所关于积极回报投资者的号召，拟定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12]37 号）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3]43 号）等相关的规定，也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我们对董事会提出的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。

### 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现金分

红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的规定。此次分红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战略布局，有利于保护股东权益。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2 日